

兰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一是主动公开财务信息。联合财政部门主动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二是主动公开政府采购信息。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兰考县国营仪封园艺场旧址近现代建筑群-园艺场办公楼维修加固项目、2023 年戏曲进乡村采购项目、2023 年图书采购项目等政府采购项目及时进行公开，确保全过程公开透明。三是主动公开行政行为息。全局行政审批事项共 48 主项 148 子项全部录入到河南政务服务网，全部实现“一个窗口受理”，“最多跑一次”。2024 年共办理行政审批事项共 10 件。通过信用中国网，及时将 2024 年度兰考阿里网吧等 10 起行政处罚案件信息进行公开。四是主动公开公共服务信息。通过县政府网站，及时将《兰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关于做好 2023 年“戏曲进乡村（校园）”演出活动的通知》、《兰考县文博场馆免费开放情况》、《兰考县旅行社及星级酒店信息》及金融、财政支持旅游产业发展政策等文件进行公示。五是及时公开工作信息。通过县政府网站、兰考县图书馆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文化惠民、文艺培训、全民阅读、文旅节会活动等工作动态，全年共发布信息 350 余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4 年度未收到申请公开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通过兰考县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公开机构简介、主要职责、领导分工、内设机构、联系方式及公开指南等信息，根据人事调整情况及时对公开内容进行更新，畅通和群众的沟通渠道。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兰考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加强与县政府政务公开事务中心的对接联系，及时发布公开信息。兰考县图书馆安排专人负责微信公众号的建设运营，每周定期更新发布内容，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水平。

(五) 监督保障：明确一名副局长牵头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每月收集政务信息并报送县政府政务公开事务中心。每年组织业务股室及二级机构相关人员开展政务信息公开相关培训，提升全局政务信息公开的主动意识和能力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人才队伍建设仍有短板。政务公开工作专业性和时效性较强，需要较强的责任心和一定的写作整理、计算机操作水平的专业专职人员专职负责。目前我局办公室在职人员年龄结构偏大，政务公开工作由办公室主任统筹兼顾，在时效性方面难以保障。下一步我局将和组织人社部门积极联系，争取尽早引进专业人员专职负责，逐步建立起专职人才队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4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